

## 北海文史

### 第十四辑

# 文化 艺术

## 北海市文艺会演

据调查，北海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中期，已开始举办文艺会演。之后，每年有时举办一次，有时一年举办好几次。下面，仅将1979年8月以前部分年度文艺会演的情况罗列于下：

△1954年，北海市举办首次文艺会演。

△1955年，北海曾举办两次文艺会演。其中于1955年1月1日至3日，曾在工人礼堂（今市工人文化宫礼堂）举办1955年元旦、春节文艺会演，聘请吴廷贯等人为评判员。这次会演有20多个单位参加，演出节目有鄂伦春舞、大合唱《太阳落山》等。

△1956年，北海举办了三次全市性的文艺观摩会演。其中春节曾举办一次，北海中学的学生业余文工团，曾演出著名舞蹈《采茶扑蝶》、《荷花舞》等节目。这些会演，对活跃工农群众的文化生活、推动合作化运动及生产运动都有很大的作用。

△1957年，北海举办一次文艺会演。

△1958年春节，北海举办北海市第四届业余文艺观摩会演。这届会演于1957年10月31日开始筹备，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化科、教育科、总工会、市团委联合召开会议，成立第四届业余文艺观摩会演筹委会，由11人组成。会演选拔赛于1958年元旦在工人文化宫礼堂举行。春节期间，各会演代表团才将选出的优秀节目参加会演评比。

△1958年11月下旬，市武装部和文化馆组成62人的北海市民兵师文艺代表队，参加合浦军分区1958年民兵文艺会演，由市武装部陈国栋带队，艺术指导由黄与干、吴廷贯、夏森林担任。参加会演的节目有舞蹈《妇女一号》、小演唱《公社花开幸福来》等。经评比，根据外沙渔业社“妇女一号”渔船的事迹创作的舞蹈《妇女一号》被评为优秀节目。

△1958年12月初，合浦军分区文艺代表队带北海的《妇女一号》大部分表演人员，参加广东省军区1958年民兵文艺会演，经评定，《妇女一号》获优秀节目奖，马浦珠、吴金资、庞明珠获优秀演员奖。

△1959年元旦，广东省军区带舞蹈《妇女一号》参加广州军区(包括广东、广西、湖南、湖北的中南四省)1959年元旦部队业余文艺会演。经评定，《妇女一号》获优秀演出奖和优秀创作奖(该节目由吴廷贯、黄与干编导)，马浦珠(学生)获优秀学员三等奖，夏森林(市文化馆)获优秀舞台美术三等奖。

△1959年元旦，北海在工人文化宫礼堂举行文艺会演，三天共演出56个节目，其中北海中学的歌舞《炊事姑娘》、《渔家乐》等节目被评为优秀节目。

△1959年2月11日，北海人民公社组成一个文艺队参加合浦县1959年春节文艺会演。由彭福同带队。指导员是吴廷贯、温耀贵、夏森林。秘书是龙炼伟。北海参加会演的节目有小歌剧《合浦珠还》(由吴廷贯编剧、编舞、作词，由黄与干、吴廷贯作曲。剧情取材于一个古老的民间神话故事，反映人民的劳动成果一定要归还人民的理想和愿望，表达了人民反剥削、反压迫的意志)、歌舞《炊事姑娘》(吴廷贯、黄与干合作)、民间歌舞《天仙颂东风》(由吴光文、温耀贵、张文、符云亭创作)、以及学生创作的歌舞《渔家乐》及一些小演唱。经评选，《合浦珠还》、《炊事姑娘》、《天仙颂东风》、《渔家乐》均获奖，于1959年3月，被选拔参加湛江专区1959年群众艺术会演。

△1959年3月，在吴廷贯老师的带领下，北海公社的《合浦珠还》等四个节目加入合浦县艺术代表团(由黄衍清带队)，参加湛江专区1959年群众艺术会演。评比结果，《合浦珠还》、《天仙颂东风》及《炊事姑娘》三个节目获奖。其中《合浦珠还》及《天仙颂东风》还被选拔参加广东省1960年群众艺术会演。《合浦珠还》小舞剧的演出剧照，还被刊于《广东画报》五月号上。

△1959年国庆，为检阅十年文艺成果，北海曾举行了一次“建国十周年大典献礼”活动和文艺会演。参加会演的节目118个，其中渔(农)村俱乐部自编的节目有49个，被选为优秀的有11个。学校、工厂、手工业社等单位演出的歌舞、短剧等节目有69个，其中28个是自编的。

△1959年末，根据湛江专署文教局的通知，北海由吴廷贯老师带领《妇女一号》、《合浦珠还》、《天仙颂东风》等三个舞蹈节目的主要演员马浦珠、吴金

资、庞明珠、秦莉萍等 22 人，加入由 120 人组成的湛江专区业余艺术代表团，前往广州参加会演。1960 年 1 月，广东省 1960 年群众艺术会演在广州举行，《羊城晚报》、《南方日报》均对《妇女一号》、《合浦珠还》的演出作很高评价。会演后，湛江专区业余艺术代表团，又在湛江专区各地巡回演出，先后抵达阳江、茂名、湛江、合浦、北海、东兴等 7 个点演出。1 月 28 日，又挑选部分节目到越南广宁省芒街访问演出，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。

△纵观 1959 年，北海在春节、“五一”、“六一”、“七一”、“十一”等重大节日，均举办群众性的业余文艺汇演，计组织 346 个节目，其中 96% 是群众自编自演的。表演形式有山歌剧、粤剧、采茶戏、歌咏、舞蹈、小演唱以及各种民间艺术等。经群众及领导评定，其中有优秀节目 62 个，达专区水平的有 4 个，达省级水平的有 3 个。参加在广州业余文艺汇演的《天仙颂东风》、《合浦珠还》和《妇女一号》，均是北海镇业余文艺的代表作。

△1960 年，一年来在重大节日举办全镇性的各种会演晚会 38 次，演出节目 373 个，其中得奖节目 92 个。此外，各单位也抓住时机开展文艺活动。搞得最好的是曲湾大队俱乐部，一年来举办晚会 53 次，观众 16,800 人次，还编写演唱材料 9 个，民歌 245 首。1960 年参加湛江专区及省职工艺术会演的四个节目都获得大会的好评。北海的舞蹈《竹织姑娘》，在参加湛江专区职工业余文艺会演中，获优秀演出奖，并由湛江专区选拔参加广东省的职工业余文艺会演。

△1961 年，北海有乡镇大队俱乐部 43 个，经常开展群众性的娱乐活动。北海镇全年举办 9 次会演，共 270 个演出节目。

△1962 年元旦，北海举办文艺会演，曾聘请吴廷贯、黄与干等人为评委。

△1964 年 12 月上旬，湛江专区第二届职工文艺会演在湛江举行。北海职工文艺代表队的小歌剧《一张通知书》（由吴廷贯、黄均基等几位老师创作）获二等奖；舞蹈《工人渔民一家亲》（由吴廷贯创作）获三等奖。参加演出的赵涓华、韦小湄老师和邬志芳同学均获优秀演员奖。《一张通知书》（反映知识青年响应党的号召到农村广阔天地务农的心愿）和《工人渔民一家亲》均被湛江专区选拔，准备参加 1965 年在广州举行的广东省第二届职工业余文艺会演，后因北海行政区划归广西，故这两个节目没有机会参加会演。

△1964 年国庆节，北海曾举办文艺会演。北海中学文工团的表演唱《慰劳

解放军》(吴廷贯创作)曾获优秀节目奖。

△1965年春节,在工人文化宫曾举行各单位的文艺会演和全市职工革命歌曲比赛。表演唱《工农情谊深似海》等节目获奖。

△1966年1月23日晚上,在人民礼堂举行北海首次幻灯宣传会演。参加幻灯会演的有人民电影院、北海农村放映2队和外沙、西塘、高德、地角、咸田等公社的幻灯放映宣传队。放映内容丰富多彩,有《一面水产红旗》、《虎胆英雄船》、《贫协主席苏作芳》、《美帝十大怕》、《赞外沙》、《对敌斗争好榜样——邓传穗》、《地角“五一”生产队先进事迹》等。这些幻灯节目大部分是自编、自画、自演的,能密切配合现实斗争,并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山歌、咸水歌、快板、对口词、顺口溜等形式解说演唱,深受群众欢迎。

△1966年国庆节晚上,在工人礼堂,由市文教局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四个单位联合举办了“学习毛泽东思想、贯彻毛泽东思想、宣传毛泽东思想、捍卫毛泽东思想的文艺会演”。文艺会演的内容,规定为大力宣传毛泽东思想、歌颂党、歌颂领袖、歌颂三面红旗,大力宣传在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好人好事、援越抗美及党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等内容。表演形式包括短小精悍的粤剧、话剧、歌剧、活报剧、舞蹈、表演唱、相声、三句半等。参加单位以机关、工厂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及居委会为单位,但对参加会演的人员在政治上作严格的审查。参加会演的节目,一律经单位党支部及文化革命小组审查批准。

70年代,北海的文艺会演还是比较活跃的,中小学文艺会演,一般每学期举办一次,渔农村及工矿企业单位的会演,一般每年举行一次。宣传演出活动较活跃的单位有:港务局、航运局、捕捞公司、机械厂、水产公司、西塘公社、林场、高德公社开江大队、濠洲公社城仔大队等单位,学校的有北海中学、北海一中、一小、二小、三小、一幼、二幼、三幼及机关保育院等单位。

△1977年,北海举办了一次全市业余文艺调演和二次中小学、幼儿园文艺会演。参加会演的共39个队,1,170人,演出103个节目。

△1978年,为庆祝广西区成立20周年,北海举行了全市职工业余文艺会演和中小学业余文艺会演,并选出了三台节目为庆祝自治区成立20周年演出。参加会演的有34个单位,580人。演出了《南海儿童爱北京》、《喜送渔货》、《请

战》、《春催桃李》等 98 个节目，共 45 场，观众达 7 万多人次。其中职工工业余文艺会演节目有五个获创作奖，五个获演出奖，中小学业余文艺会演节目有 11 个获创作奖，16 个获演出奖。

△1979 年 8 月上旬，为庆祝国庆三十周年，北海举办职工工业余文艺会演。参加会演的节目要求自编自演，要有时代精神，有地方特色，节目形式要多种多样。对会演的节目进行评选奖励，包括创作奖，演出奖和优秀演员奖。并从中挑选部份优秀节目参加国庆文艺调演。这次会演是由市文化局、总工会和市文化馆联合筹备的。

△1979 年，为巩固提高业余文艺队，推动群众文化活动的的发展，市文化局曾协同教育局和商业局，先后举办了全市中小学和商业系统业余文艺会演，演出节目共 64 个。这些节目大都是自编自演的，对优秀的节目都给予适当的奖励。如在“六一”儿童节，曾举办全市中小学、幼儿园和保育院的文艺会演。